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2021年度乡村振兴项目			实施单位			清湖乡人民政府	
主管部门		清湖乡人民政府			年度执行数		得分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6.13	266.13	266.1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266.13	266.13	266.13		1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1年度乡村振兴项目				龙山村新增排水沟、龙山村十上坝道路硬化、龙山村等坑塘桥涵及护坡、虎山村冯家祖生活污水清淤加固、虎山村冯家祖排水沟、虎山村东介祖排水沟、老屋汪家道路硬化及护坡、虎山农家饮水工程、清湖村路灯建设、产业项目资金、2021年度新农村建设市级补助资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30分)	产出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2021年度乡村振兴项目数量(个)	8	8	5	5		
			指标2: 2021年度乡村振兴项目覆盖村居数量(个)	5	5	5	5		
		质量指标	指标1: 2021年度乡村振兴资金财政拨付到账率(%)	100%	100%	5	5		
			指标2: 2021年度乡村振兴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指标1: 2021年度乡村振兴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9		
			指标2: 2021年度乡村振兴项目验收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2021年度乡村振兴项目财政总投资(万元)	266.13	266.13	10	10			
		指标2: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带动增加贫困户收入(人均/万元)	≥0.1	≥0.1	5	4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2021年度乡村振兴项目覆盖总产值(户)	265	265	5	5		
			指标2: 参与项目的脱贫人口(人)	189	189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有不合理利用自然资源	否	否	5	5			
		指标2: 项目实施是否引起环境恶化	否	否	5	5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指标1: 工程设计预计使用年限	≥20	≥20	5	4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受益贫困人口满意度	≥95%	≥95%	10	10			
		指标2:							
		总分				100	97		
主管部门(单位)评价等级	优		良	中	差				
	优(≥90分) 良(80分≤<90分) 中(60分≤<80分) 差(<60分)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项指标分值上限。

2. 评分标准: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60%(含60%)、60-0%来记分。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分值。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非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非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3. 请在“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具体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在自评报告中反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立项背景

清湖乡是一个较为偏远的小乡镇。多年来，在县政府的关心支持下，清湖乡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公益事业建设有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乡村振兴项目建设是广大贫困群众迫切要求的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项目工程。

2. 立项目的

乡村振兴项目带动当地贫困人口就业，增加当地贫困人口经济收入。

3. 项目内容、执行标准和实施期限

龙山村骑湖组排水沟、龙山村干上组道路硬化、龙山村塘坑组桥维修及护坡、虎山村冯家组生活水塘清淤加固、虎山村冯家组排水沟、虎山村东介组排水沟、老屋汪家道路硬化及护坡、虎山张家饮水工程、清湖村路灯建设、产业项目资金、2021年度新农村建设市级补助资金。2021年1月-2021年12月。

4. 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县财政下拨及项目单位实际支出 266.13 万。

5. 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清湖乡移民项目工程建设领导小组，加强移民项目工程建设的组织领导，项目实施地、成立理事会和实施监督小组，负责群众质量监督。

二、加强资金管理。上级拨款资金管理办法采取用报账方式，保证做到专款专用。

三、做好环境保护。工程建设对自然环境影响主要是开挖产生弃土施工期间应做好水土保持工作，合理设计，精心安排施工，做到开挖，回填有序，及时清理余土，施工结束后对植被进行恢复，防止水土流失。在乡村振兴期内，重点向丧失劳动力或弱劳动力的贫困人口倾斜。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绩效总目标

建成 龙山村骑湖组排水沟、龙山村干上组道路硬化、龙山村塘坑组桥维修及护坡、虎山村冯家组生活水塘清淤加固、虎山村冯家组排水沟、虎山村东介组排水沟、老屋汪家道路硬化及护坡、虎山张家饮水工程、清湖村路灯建设、产业项目资金、

2021 年度新农村建设市级补助资金。

2.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建成双 龙山村骑湖组排水沟、龙山村干上组道路硬化、龙山村塘坑组桥维修及护坡、虎山村冯家组生活水塘清淤加固、虎山村冯家组排水沟、虎山村东介组排水沟、老屋汪家道路硬化及护坡、虎山张家饮水工程、清湖村路灯建设、产业项目资金、2021 年度新农村建设市级补助资金。

3. 项目预期目标完成情况

龙山村骑湖组排水沟、龙山村干上组道路硬化、龙山村塘坑组桥维修及护坡、虎山村冯家组生活水塘清淤加固、虎山村冯家组排水沟、虎山村东介组排水沟、老屋汪家道路硬化及护坡、虎山张家饮水工程、清湖村路灯建设、产业项目资金、2021 年度新农村建设市级补助资金完成验收。完成乡村振兴项目 266.13 万元资金拨付。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 明确评价范围、对象等，提前做好绩效评价自评工作，并撰写自评报告，提前准备好相关资料，通过对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进行绩效自评工作。

(二) 为提高绩效评价的客观性、专业性、公正性和更好

地推进我县财政绩效评价工作的深入开展，我们对绩效评价工作进行了前期调查，提前查看了项目现场，了解相关项目的总体概况，并开展现场评价工作。通过查阅资料、实地查看、问卷调查等评价方式全方位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项目评价组在收集、汇总、整理、分析有关资料的基础上，结合项目被评价单位自评报告、群众满意度调查等，了解项目完成程度、组织管理等情况和专项资金的收支、使用和财务管理情况，依据设定的评价指标逐项打分，汇总得出综合评分，形成以下评价结论：

2021年度乡村振兴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整体目标明确。项目前期和建设过程中，制定了资金管理办法，并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进行项目建设管理。财政资金拨付符合规定的审批程序，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的拨付、账务处理均符合相关财务管理规定。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产出指标

1. 产出数量指标得分情况得分 10 分；
2. 产出质量指标得分情况得分 10 分；
3. 产出时效指标得分情况得分 19 分；

4. 产出成本指标得分情况得分 10 分；

(二) 项目效果指标

1. 经济效益指标得分情况得分 4 分；

2. 社会效益指标得分情况得分 10 分；

3. 生态效益指标得分情况得分 10 分；

4. 可持续影响指标得分情况得分 4 分；

(三) 项目效果指标

项目满意度指标得分 10 分，我单位对项目进行了满意度调查，结果显示：实施项目在整体上改善了居民居住环境，带动了部分贫困人口就业，提高了贫困人口收入，群众满意度达到 95%。

五、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改进措施

无

六、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单位将按要求及时公开绩效评价项目的评价结果和改进信息，主动接受公众监督。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1年度）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1. 组织指导好各业生产，协调好本镇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抓好招商引资，不断培育市场体系，组织经济运行，促进经济发展。

2. 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工作。

3.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计划生育、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取缔非法经济活动。

4. 按计划组织本级财政收入和地方税的征收，完成国家财政计划，不断培植税源，管好财政资金，增强财政实力。

5. 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倡移风易俗，反对封建迷信，破除陈规陋习，树立社会主义新风尚。

6. 完成上级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纳入本单位预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即党政（建）办、社会事务办、农业农村办、财政和经济发展办、社会治理（综治）办、综合便民服务中心、综合执法大队，共 7 个部门。2021 年年末实有人数 45 人，其中在职人员 35 人，退休人员 5 人；年末其他人员 5 人。

（二）当年部门（单位）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目标 1. 认真贯彻落实市、县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在稳步发展的基础上，争先创优；

目标 2. 扎实推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安全生产、网格化管理工作，提升社会公众满意度；

目标 3. 认真贯彻落实上级部门的发展总思路，完成上级各部门交办的任务。

（三）当年部门（单位）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 明确评价范围、对象等，提前做好绩效评价自评工作，并撰写自评报告，提前准备好相关资料，通过对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进行绩效自评工作。

2. 为提高绩效评价的客观性、专业性、公正性和更好地推进我县财政绩效评价工作的深入开展，我们对绩效评价工作进行了前期调查，提前查看了项目现场，了解相关项目的总体概况，并开展现场评价工作。通过查阅资料、实地查看、问卷调查等评价方式全方位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四）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五）当年部门（单位）预算及执行情况。

2021 年度清湖乡人民政府支出预算总计为 1984.0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66.45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440.7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9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 万元、资本性支出 27 万元；项目支出 1317.64 万元。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2021 年，清湖乡人民政府继续按照统筹兼顾、厉行节约、收支平衡原则编制了部门预算，全年支出基本做到了按预算执行，具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

1. 2021 年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分数为 96 分。

2. 2021 年本部门具体支出预算各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如下：

①绩效目标：预算编审管理是否符合完整性、准确性，完成情况：全部符合；

②绩效目标：公用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是否符合预算完成率 $\geq 95\%$ 、公用经费控制率及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 ，完成情况：全部符合；

③绩效目标：部门结转结余资金管理结余率控制在 $\leq 5\%$ ，完成情况：0%；

④绩效目标：预决算信息是否及时公开，完成情况：及时公开；

⑤绩效目标：在职人员控制率、管理制度健全性、资金使用合规性是否符合 $\leq 100\%$ ，完成情况：全部符合；

⑥绩效目标：政府采购执行率 $\geq 95\%$ ，完成情况：100%；

⑦绩效目标：管理制度健全性、资产管理安全性、固定资产利用率是否符合 $\geq 95\%$ ，完成情况：全部符合；

⑧绩效目标：保障清湖乡在职人员 45 人的正常办公、生活秩序，完成情况：正常运行；

⑨绩效目标：保证财政资金使用到位，在制度范围内规范使用，完成情况：100%；

- ⑩绩效目标：保证中央、省、市帮扶资金发放到位，完成情况：100%；
- ⑪绩效目标：基本经费完成进度，完成情况：100%；
- ⑫绩效目标：一卡通发放成功率 $\geq 95\%$ ，完成情况：99%；
- ⑬绩效目标：对经济发展、民生改善和社会和谐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完成情况：高；
- ⑭绩效目标：接待办理便民服务工作2000次，完成情况：3000次；
- ⑮绩效目标：集中办公，节省能源，完成情况：全部符合；
- ⑯绩效目标：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3\%$ ，完成情况： $\geq 96\%$ ；
- ⑰绩效目标：营商环境 $\geq 95\%$ ，完成情况： $\geq 98\%$ 。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二）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无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单位将按要求及时公开绩效评价项目的评价结果和绩效改进信息，主动接受公众监督。我单位对绩效问题高度重视，采取针对性措施，完善机制、改进管理、预防风险，整改工作取得了一定实效。